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Taiwan Changhua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14年10月16日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王銘仁

聯絡電話:04-8357274 編號:114101601

彰化地檢署查獲營建事業廢棄物回填二林中科園區案件 起訴 11 人及 2 公司並查扣犯罪機具

本署偵辦「江 0 實業有限公司」(為營建混合物分類處理場,下稱江 0 公司)負責人勾結虛設之「栢 0 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栢 0 公司)人員在彰化縣二林中科園區非法棄置營建廢棄物案件,業經偵查終結,以被告江 0 公司、栢 0 公司及負責人等 11 人涉嫌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 46 條未經許可提供土地回填堆置廢棄物、非法清理廢棄物及刑法第 216 條、第 215 條行使業務上登載不實文書等罪嫌,均依法提起公訴。

警方於113年10月初「山陀兒」颱風過後,在二林中科園區用地發現遭開挖之坑洞及大量含碎磚、玻璃、塑膠片、廢木料之營建廢棄物,經報請本署指派陳振義檢察官指揮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二總隊第三大隊第一中隊、彰化縣警察局溪湖分局、芳苑分局並透過檢警環平台與彰化縣環境保護局組成專案小組深入追查,查獲江0等人未有合法清除處理許可文件載運未經篩選、分類之營建混合物至該處棄置經溯源追查,營建混合物分類處理場「江0公司」經理許00夥同襲00所掌控之栢0公司,合謀偽造2公司間「購買土石方」再利用買賣契約書及「臺北市土資(分類)場餘土運送處理證明文件」,用以虛構營建廢棄物已依規定再利用之假象,作為江0等人自江0公司載出廢棄物時應付臨檢及稽

查之用,以掩飾非法棄置廢棄物之事實。經檢察官指揮專案 小組,搜索江 0 公司、栢 0 公司及被告住處等 7 處所,並拘 提江 0 等 7 人到案,聲押主嫌江 0 等 3 人獲准,交保 4 人, 並查扣曳引車 4 輛、半拖車 3 輛、挖土機 1 台。全案偵查終 結提起公訴。

本署打擊環保犯罪不遺餘力,藉此案件重申對於非法棄 置廢棄物之行為,必定嚴加查辦,尤其對於集團化犯罪類型, 更求徹底瓦解其組織、查扣作案機具、追溯污染來源,強力 打擊國土犯罪,捍衛環境安全。

營建廢棄物分類處理場照片



營建廢棄物堆置回填二林中科園區土地照片



